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HXD240307014

采购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二、 各投标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购买采购文件以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务必将投标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其它资金来往账号（投标保证金除外）。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及投标的资格。投标保证金必须于第二章《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账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转账时请注明项目编号、标段号及包组号（如有）。
- 三、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投标文件封装要求按照第二章《投标资料表》19.1 条执行。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交货期、报价等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五、 请正确填写《投标一览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六、 投标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
- 七、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2 日前，将《通知函》签章完毕后扫描发电子邮件至 bap@hxdgcgw.com。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46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53
第六章	格式文件	6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D240307014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人民币捌拾伍万元整(小写：¥85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捌拾伍万元整(小写：¥850000.00)

采购需求：

1. 标的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

2. 标的数量：一项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通过在燃气管道路径上方布设光纤传感网络及配套数据采集设备，构建燃气管道预警平台的方式，建设燃气管道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采用光纤传感结合 AI 分析的方法，实现对燃气管道周边环境的实时感知，以此研究光纤传感技术应用在燃气管道保护在线监测上的可行性。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 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需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

明) 副本复印件。法人的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 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 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原因及情形: 本项目属于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 或者存在可能影响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 ①失信被执行人; 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 ①由负责资格审查人员于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上述网站查询页面不能显示投标人相关查询信息的, 视为投标人满足上述要求。投标人分支机构不满足信用信息相关要求的, 也视为投标人不满足要求。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函或提供相关承诺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05 日 (北京时间)

方式: 网上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12月0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珠海市香洲区梅华东路284号9栋地质大厦6楼会议室

五、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相关公告发布媒体：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https://www.hengqin.gov.cn/ghhjsj/index.html>)发布。如有修改或补充，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https://www.hengqin.gov.cn/ghhjsj/index.html>) 为准。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港澳大道868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市民服务中心1号楼

联系方式：0756-89229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梅华东路284号9栋6楼

联系方式：188025311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锺铃

电话：0756-2297373-818、18802531192

发布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年11月25日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	
1.1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
2.3	采购人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港澳大道 868 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市民服务中心 1 号楼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	采购代理机构：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梅华东路 284 号 9 栋 6 楼 电话：0756-2297373 转 818, 18802531192
3.2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的要求：能够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货物和服务，符合并履行本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用户需求书。
招标文件	
8	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不举行。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事项所有所需的人工费、评审费、工具用具及设备使用和管理费、保险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和其他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原因（市场波动、工作失误漏报、工作量增加等）要求增加费用。
17.1	本项目无需提交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0 元； 2、投标保证金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请注明项目编号

	号)： 公司名称：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珠海银桦支行 账号：44354201040014793 3、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及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 30 日内有效。						
18.1	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19.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电子文件一份，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唱标信封一份（含“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 说明：1、电子文件：投标人将所有投标文件签章完毕后扫描正本文件并制作成 pdf 格式，存储在 U 盘中，单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2、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						
开标与评标							
24.1	本项目的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4 人。专家在代理机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						
24.4	一、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步骤 根据招标文件和评标原则，按照下表所列评价指标和各评价指标的分值进行评标：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r> <td>评标指标</td> <td>分值</td> </tr> <tr> <td>商务技术部分</td> <td>90 分</td> </tr> <tr> <td>经济价格</td> <td>10 分</td> </tr> </table>	评标指标	分值	商务技术部分	90 分	经济价格	10 分
评标指标	分值						
商务技术部分	90 分						
经济价格	10 分						

合 计	100 分
<p>(一) 初审</p> <p>1、资格性检查。采购人委派代表与代理机构一起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与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一致，视为资格性审查通过。</p> <p>2、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p> <p>(二) 比较与评价</p> <p>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p> <p>(三)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p> <p>投标最终得分 = 商务技术标得分 + 经济价格标得分；</p> <p>评标委员会将对最终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并推荐排前三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计算最终得分时将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最终得分相同的，将依次按投标报价、技术指标、商务指标的单项得分进行排序，并确定排序在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人，排名第二、第三为中标候选人。</p> <p>三、候选中标方式</p> <p>因中标供应商的原因被废除授标或中标供应商自动弃标，采购人将：</p> <p>1、依排名次序选择第二、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供应商（如第二中标候选人因各种原因亦未能成为中标供应商，依次选择第三中标候选人）。</p> <p>2、以第二或第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p> <p>四、价格扣除或上浮</p> <p>(一)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p> <p>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u>20%</u> 的扣除，</p>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书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有效投标报价给予6%的价格扣除；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企业享受上述(第1.1条)规定的价格扣除。

3、组成联合体（如允许）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格式文件）。

（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监狱企业视同微型企业，按上述第1条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按上述第1条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格式文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四）投标人同时为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1、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最新

一期节能产品清单的，节能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5%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产品纳入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5%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国家级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价格扣除

1、供应商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所投农副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对所投农副产品的价格给予 1 %的价格扣除。

2、提供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所提供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七）国家级贫困地区物业服务价格扣除：

1、供应商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对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给予 1 %的价格扣除。

2、贫困县域物业公司参与物业服务政府采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时，应提供以下佐证材料：（1）供应商注册所在地县扶贫部门出具的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2）劳动合同或保险缴纳凭证、工资发放凭证等证实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3）如公司通过服务外包工方式聘用了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还应提供公司与服务外包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以及扶贫部门出具的该服务外包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如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为贫困地区物业企业或联合体协议中约定贫困地区物业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内容）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50%以上的，联合体视同为贫困地区物业企业享受上述价格扣除。

4、如允许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

组织与贫困地区物业企业之间存在投资关系的，不享受上述价格扣除。

五、评委根据以上规定，对参加本项目且符合以上规定的企业给予价格扣除或上浮，用扣除或上浮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六、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一）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 1、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
- 2、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须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 3、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 10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4、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5、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
- 6、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 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 7、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二）商品包装检测方法

- 1、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 2、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三）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 1、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 10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2、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含量应不大于 5% (以重量计);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3、 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 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mg/kg;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4、 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 5、 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 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 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6、 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 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 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 7、 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 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 8、 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 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9、 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 10、 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 11、 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 其商品包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 12、 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四) 快递包装检测方法

-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 3、 快递包装所使用的塑料包装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20197-2006《降解塑料的定义、分类、标识和降解性能要求》规定的方法进行。

	<p>4、快递包装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中有机氯的检测按照 GB/T22904-2008《纸浆、纸和纸板总氯和有机氯的检定》规定的方法进行。</p> <p>5、快递包装中使用的生物降解胶带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19277.1《受控堆肥条件下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 第 1 部分：通用方法》规定的方法进行。</p> <p>（五）项目验收时，采购人将根据上述要求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组织验收工作。</p> <p>七、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本国货物和服务、技术引进和转让等。不允许以进口产品投标。</p>
	质疑、投诉
29	<p>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5 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质疑函书面形式是指以纸质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当面递交，质疑函包括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信息，格式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36 条。</p>
授予合同	
31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5	<p>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发改价格[2011]534 号）标准规定的“服务”类计算，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低于伍仟元的，按伍仟元收取。由本项目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以银行转账方式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p> <p>收款人名称：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p>

	账 号： 8110901012301702951
--	--------------------------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需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法人的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重大违法记录	
信用记录符合要求	<p>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负责资格审查人员于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上述网站查询页面不能显示投标人相关查询信息的，视为投标人满足上述要求。投标人分支机构不满足信用信息相关要求的，也视为投标人不满足要求。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p>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p>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函或提供相关承诺函。</p>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合性审查	<p>1、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p>
	<p>2、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p>

	3、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天。
	4、《商务条件响应表》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没有其他未实质性投标文件要求的。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供应商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评分细则

商务部分（48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依据
1	同类业绩	18	<p>1.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光纤传感技术或光纤通信技术相关研究的业绩，每 1 项得 3 分，满分 9 分。</p> <p>2.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表过光纤预警、光纤传感技术、光纤通信技术相关论文（通过双刊号学术期刊发表或 SCI 索引）或者获得光纤预警、光纤传感技术、光纤通信技术相关专利的，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9 分。</p> <p>注：1. 业绩证明文件以合同或任务书为准，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任务书下达时间为准，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或任务书关键页的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专利或论文要求提供有效的专利证书或论文录用证明的复印件加盖公章。</p>
2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人员	10	<p>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人员：</p> <p>1.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1 人）： 具备信息化类或教育类或科研类高级（含副研究员或副教授）或以上职称且具有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同类业绩，得 6 分。</p> <p>2.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1 人）： 具备信息化类或教育类或科研类高级（含副研究员或副教授）或以上职称且具有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同类业绩。得 4 分。</p> <p>注：1. 业绩证明文件以合同或任务书或论文为准，业</p>

			<p>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任务书下达时间或论文录用时间为准，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或任务书关键页或论文录用证明的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人员不得重复计取，须提供以上人员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距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任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尚未缴纳社保，可提供承诺书（承诺书自拟，承诺单位须对承诺事项真实性负责）加盖公章。</p>
3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20	<p>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p> <p>1.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成员具备信息化类或科研类或教育类工程师（含助理研究员或讲师）或以上职称，或取得工学或理学硕士学位或以上的，每提供1名得3分，最多计取4名，本项最高得12分。</p> <p>2.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具备信息化类或科研类或教育类助理工程师（含研究实习员或助教）或以上职称，或取得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或以上的，每提供1名得2分，最多计取4名，本项最高得8分。</p> <p>注：1. 人员不得重复计取，须提供以上人员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距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任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尚未缴纳社保，可提供承诺书（承诺书自拟，承诺单位须对承诺事项真实性负责）加盖公章。</p>
技术部分(42分)			
序号	评审项目	权重	评分依据
1	项目理解	9	对投标人对采购需求的理解及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进行评分：

	及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p>(1) 对项目内容熟悉、重难点分析准确全面，应对措施有针对性，提出的建议合理可行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9 分；</p> <p>(2) 对项目内容较了解、重难点分析较到位、应对措施较具有可行性、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6 分；</p> <p>(3) 对项目内容基本了解、重难点分析基本到位、应对措施基本具有可行性、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3 分；</p> <p>(4) 对项目内容不了解、重难点分析不到位、应对措施缺乏可行性或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 分；</p> <p>(5) 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2	实施方案	<p>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p> <p>(1)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符合项目实际，可行性强；项目的工作思路和逻辑清晰，技术方法和技术路线科学合理，适应性强；器械设备及人员安排清晰，配置合理；实施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 12 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较符合项目实际，可行性较强；项目的工作思路和逻辑较清晰，技术方法和技术路线较科学合理，适应性较强；器械设备及人员安排较清晰，配置较合理；实施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8 分；</p> <p>(3)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项目实际，具有可行性；项目的工作思路和逻辑基本清晰，技术方法和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具有适应性；器械设备及人员安排基本清晰，配置基本合理；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p> <p>(4) 方案内容不完整，不符合项目实际，不具有可行</p>

			<p>性；项目的工作思路和逻辑不清晰，技术方法和技术路线不合理，不具有适应性；器械设备及人员安排不清晰，配置不合理；实施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5）实施方案内容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或未能包含以上内容，得 0 分。</p>
3	工作进度计划	7	<p>对工作进度计划进行评审：</p> <p>（1）进度计划内容详细完整；进度计划编制依据充分，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能切实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完成；进度计划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 7 分；</p> <p>（2）进度计划内容较完整；进度计划编制依据较充分，关键线路较清晰、较准确、较完整；计划编制较合理、较可行，较能切实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完成；进度计划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p> <p>（3）进度计划内容基本完整；进度计划编制依据基本充分，关键线路基本清晰、基本准确、基本完整；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基本能保障项目实施完成；进度计划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4）进度计划内容不完整；进度计划编制依据不充分，关键线路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计划编制不合理、不可行，不能切实保障项目实施完成；进度计划不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5）工作进度计划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或未能包含以上内容，得 0 分。</p>
4	质量保证措施	7	<p>对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质量保证措施内容详细完整；服务的质量控制全面详细；服务承诺可操作性强，有利于各项工作实施的；措施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 7 分；</p>

			<p>(2)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较完整；服务的质量控制较全面；服务承诺可操作性较强，较有利于各项工作实施的；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p> <p>(3)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服务的质量控制基本全面；服务承诺基本具有可操作性，基本能保障各项工作实施的；措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4)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不完整；服务的质量控制不全面；服务承诺基本不具有可操作性，不能保障各项工作实施的；措施不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5) 质量保证措施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或未能包含以上内容，得 0 分。</p>
5	安全管理方案	7	<p>对安全管理方案进行评审：</p> <p>(1) 安全管理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外业工作安全措施得当；整体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 7 分；</p> <p>(2) 安全管理方案内容较完整；外业工作安全措施较得当；整体方案较合理，可行性较强；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p> <p>(3) 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外业工作安全措施基本得当；整体方案基本合理，基本具有可行性；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4) 安全管理方案内容不完整；外业工作安全措施不得当；整体方案不合理，不具有可行性；实施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5) 安全管理方案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得 0 分。</p>
价格部分（1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权重	评审细则

1	价格得分	10	<p>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p> <p>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最低的投标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若投标报价高于报价上限，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资金来源。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4.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指已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见投标资料表。

3、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合格的投标人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供货商才能参加投标。

3.2.8.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特殊条款要求的投标人。

3.3.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

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3.4 不允许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情形，一经发现将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3.4.1除联合体外，两家或以上供应商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若有多个包组，则为同一包组）：a.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b. 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3.4.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3.4.3目前处于被采购监管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状态，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4.2 “服务”是指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

4.3 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4.4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5 本次采购的货物中，有列入国家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人应选用清单内产品投标，并提供相关清单目录；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方允许选用清单之外产品投标。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代理服务费，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 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6.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

6.2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招标文件共六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第六章 格式文件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

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8、现场考察或召开标前答疑会

8.1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现场考察或召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召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8.1.1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标前答疑会；

8.1.2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8.2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现场考察或召开标前答疑会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的语言

9.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2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采购单位）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10.1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商务部分文件与技术部分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10.2商务部分文件是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投标人的资格合格，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部分文件是指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0.3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1、投标文件的编写

11.1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投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投标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2 投标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12.2.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12.2.1.1 投标产品价；

12.2.1.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对以下①、②两项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① 报价的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境外进口的；
或 ② 报货架交货价的货物是从境外进口的。

12.2.1.3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12.2.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12.2.2.1 投标产品价；

12.2.2.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如果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

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12.2.2.3 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

12.2.2.4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12.3未报价或报价为零的视为投标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总价中。

12.4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12.2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2.5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2.6除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7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投标货币

13.1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4、联合体投标

14.1除非招标公告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招标公告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4.1.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投标人”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合格的投标人”的特殊条款要求；

14.1.2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4.1.3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4.1.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16、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16.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6.3.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6.3.2 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6.3.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

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4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7.4.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17.4.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4.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7.4.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8、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应自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分别按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可能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19.2 投标文件的签署：

19.2.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19.2.2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唱标资料、电子文件分别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或电子文件”的字样。

20.2投标文件封装：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封装中。

20.2.1清楚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20.2.2注明招标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0.3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投标截止期

21.1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21.2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1.3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3.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3.3 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3.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24.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4.2.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24.2.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24.2.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24.2.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24.2.5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与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的；

24.2.6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24.2.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24.3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4.4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综合评分法或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标方法和标准在本招标文件第二章中规定。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5、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2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投标人是否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3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5.4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5.5在详细评标之前，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

的内容时除外。

25.6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5.6.1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25.6.2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书面形式作出。

26.2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27.1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28、定标原则与授标

28.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8.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8.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

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投标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28.4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8.5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质疑与投诉

29.1 质疑

29.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5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1.3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标段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9.1.4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9.2 投诉

29.2.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9.2.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

限和相关事项。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9.2.3 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

29.2.4 财政部门依据《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对投诉事项进行处理，作出的处理决定应当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29.3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书面形式是指以纸质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当面递交，格式详见本章第36条。

30、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人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法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授予合同

31、合同的订立

31.1 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招标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1.3 采购合同的备案与公开。项目处（署）经办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交由局采购操作员办理采购合同备案与公开。依法应当保密或不应公开的合同内容除外。

32、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

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3、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3.1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在投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

34、履约保证金

34.1 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中标人在收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应按照投标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5、招标代理服务费

35.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6、附件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36.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

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

日期：

36.2 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36.3 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标段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
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
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四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合同条款	
1	<p>投标报价：</p> <p>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事项所有所需的人工费、评审费、工具用具及设备使用和管理费、保险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费用和其他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原因（市场波动、工作失误漏报、工作量增加等）要求增加费用。</p>
2	<p>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 个月。</p>
3	<p>服务要求：</p> <p>一、项目管理要求</p> <p>1. 中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要求、作业区域的特点，制定详尽可行的项目管理方案，详细列明参与项目的各专业人员，项目实施前需对投入的人员进行检查，确保满足项目需要。</p> <p>2. 中标人需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合理地组织和匹配项目人员，拟实施配置人员应不少于 10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各 1 名，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需具有信息化类或科研类或教育类高级（含副研究员或副教授）或以上职称，以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科学分析、及时处理复杂的、不可预见的各类问题，提供专业的意见，按时、有序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项目团队应保持稳定，如因不可预见因素确需更换项目核心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更换人员必须具备同等条件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替换。</p> <p>3. 中标人需要根据项目工期要求，提出项目详细可行、合理的可执行计划，针对本项目要求的工作时限制定项目任务时间表，并按要求的时间进度完成单位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关服务。</p> <p>4. 中标人要做好质量管理、环境管理、员工职业健康管理等相关工作，营造有利于工作开展的氛围。</p>

二、安全管理要求

中标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特点，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中标人需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2. 中标人需识别安全风险，制定安全生产作业规范，组织安全生产作业培训，确保工作人员知晓安全生产操作流程，并做好现场操作的安全监管工作。
3. 中标人需落实好安全生产措施，足量配置安全生产设施设备和安全作业所需的防护用品。
4. 中标人涉及第三方施工，须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现场安全协议”并进行技术交底。
5. 中标人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确定劳动关系，并为全体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6. 中标人需承担因自身安全措施实施不到位和安全管理不到位而产生的事故责任和一切经济损失，因此造成采购人的损失亦由中标人承担。
7. 特殊工种工作人员上岗前应进行专门培训，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经考核持证上岗。

三、数据保密要求

1. 中标人需具备完善的信息保密管理方法和制度，并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严格执行。
2. 在项目推进及管理过程中，中标人应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规定严格执行数据保密和信息安全相关规定，认真做好网络安全、计算机软硬件管理及数据安全等工作。
3.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凡涉及数据使用、生产的单位、个人应签订保密责任书，并将保密责任落实到个人，强化各类涉密数据和档

	案的管理。
4	<p>服务内容：</p> <p>在燃气管道上方建设一段 5 公里长的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通过在试验段区域内模拟车辆经过、外部干扰、施工开挖等行为，对采集数据进行分析，并不断进行循环测试，提升试验段的监测预警准确性。</p> <p>1. 项目前期准备</p> <p>对项目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包括地形地貌、交通状况等。根据现场情况及项目需求，进行光缆布设路径规划、设备选型及系统方案设计，确保项目设计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并准备必要的施工材料和设备，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和安全措施，确保项目顺利进行。</p> <p>2. 试验段实施</p> <p>在燃气管道正上方建设一段 5 公里长示范段，示范段设置 2 路光纤，一路直埋，另一路增加套管保护，每公里设置一处工作井。做好施工前审批，施工期间围蔽隔离及施工后现场恢复工作。</p> <p>3. 数据采集装置安装与调试</p> <p>根据项目需求选择合适的数据采集装置（含数据采集装置及后台服务器），并寻找合适位置进行现场安装及调试，确保采集装置功能正常。数据采集装置安装调试完成后，安装相应软件进行数据分析，并在软件上完成示范段标定及 GIS 地图标注工作。</p> <p>标定测试必须包含以下三种情况的标定点：1. 光缆和管道发生拐点处；2. 光缆接续处；3. 光缆备用余缆处和两端最近的标定桩。</p> <p>4. 测试与改进</p> <p>数据采集装置安装调试完成后，全面采集与燃气管道安全相关的多种行为类型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人为挖掘、机械挖掘、车辆经过、地质活动、外部干扰等。同时应该确保数据集包含不同时间、不同地点、不同环境条件下的数</p>

	<p>据样本，以提高模型的泛化能力。</p> <p>通过对采集数据进行深度学习分析，训练模型找到合适的报警策略。根据采集数据情况分析数据采集装置的功能性、适应性，并对相关参数进行改进，调整数据采集装置适应现场环境，不断进行循环测试。</p> <p>经过长时间的测试，整理测试结果并进行研讨，根据业务特点设计合适的使用逻辑并更新算法。</p> <p>5. 结题评审</p> <p>根据使用情况和项目过程文档撰写研究成果，形成研究报告。</p> <p>根据研究成果召开专家评审会，对项目进行评审并形成评审意见。全面总结项目成果，并发表论文。</p> <p>具体详见第五章《用户需求书》。</p>
5	<p>付款方式：</p> <p>1. 合同签订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发票支付合同价的50%作为预付款。</p> <p>2. 合同履行期满后一个月内中标人移交项目全部成果及归档资料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10个日历天内支付剩余50%费用。</p> <p>注：每次支付前中标人须提供等额发票，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发票支付费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p>
6	<p>成果和验收要求</p> <p>（一）成果要求</p> <p>1. 研究报告1份；</p> <p>2. 发表论文1篇（通过双刊号学术期刊发表或SCI索引）；</p> <p>3. 5公里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含数据采集装置等后台设备）。</p> <p>（二）验收要求</p> <p>采购人对专家评审结果进行验收确认。</p>

违约责任：

（一）采购人违约责任

采购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中标人书面催告采购人并给予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履行期限后采购人仍未支付的，中标人有权自该期限届满之日起要求采购人支付以逾期支付金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RR）计算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的合同金额的 10%。

（二）中标人违约责任

1. 中标人未如期提交项目成果文件，采购人书面催告中标人并给予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履行期限后中标人仍未提交成果文件的，采购人有权自该期限届满之日起要求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每日 0.5% 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的合同金额的 10%。逾期超过 20 个日历日（含 20 个日历日）以上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聘请第三方团队来完成本合同的工作，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2. 中标人提供的项目成果质量不合格（专家评审不通过），中标人应负责无偿予以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二次以上评审不通过，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次的违约金。超过三次，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聘请第三方团队来完成本合同的工作，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3. 中标人若在实际服务过程中需更换项目核心人员，需征得采购人同意。若中标人更换项目核心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人将要求中标人限时整改，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人次的违约金。

4. 采购人有权针对中标人服务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或问题发出整改通知，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次的违约金。

5. 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分包计划未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采购人审批，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天的违约金。

7

	<p>6. 中标人未按经采购人审批同意的分包计划进行分包,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次违约金,且中标人须按采购人的要求限期整改,未整改或整改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7. 中标人未将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提交采购人备案的,中标人须按采购人的要求限期整改,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5%/次的违约金。如中标人未在期限内按采购人要求整改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8. 项目如出现二次分包,中标人须限期整改,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的违约金。如中标人未在期限内按采购人要求整改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9. 中标人依约应当承担的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在未支付款项中直接扣减,违约金若不能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赔偿采购人损失。</p> <p>(三) 其他</p> <p>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p> <p>2. 合同中未约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8	<p>分包规定</p> <p>1. 本项目允许中标人依法分包,如有分包计划,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将分包计划按上述要求报采购人审批,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按分包计划执行(每次审批时间不超过 3 个工作日)。若分包计划未通过采购人审批,须按采购人要求限期整改。中标人的分包计划须在合同签订后的 30 个日历天内通过采购人的审批,否则视为中标人在本合同中不进行分包。</p> <p>2. 中标人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须在分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天内</p>

<p>提交采购人备案。中标人须对分包单位进行分包项目的每项服务标准进行交底，中标人须对分包单位做好监管和质量安全管理，本项目不允许进行二次分包。</p>
--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燃气管道作为城市能源供应的重要基础设施，其安全性直接关系到社会的稳定发展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然而，频繁的动土施工作业（如道路维修、地铁建设、管线改造等）给燃气管道带来了严峻的安全挑战，尤其是挖掘机等重型机械在未经许可情况下接近或损坏管道，极易引发燃气泄漏、爆炸等严重后果。因此，开发一套高效、智能的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预警系统，实现对施工活动的实时监测与预警，成为保障燃气管道安全运营的迫切需求。

（二）项目目标

通过在燃气管道路径上方布设光纤传感网络及配套数据采集设备，构建燃气管道预警平台的方式，建设燃气管道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采用光纤传感结合 AI 分析的方法，实现对燃气管道周边环境的实时感知，以此研究光纤传感技术应用在燃气管道保护在线监测上的可行性。

三、项目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 个月。

四、采购预算及投标报价要求

1. 预算金额：人民币捌拾伍万元整（¥850000.00）。

2. 投标限价要求：预算金额为投标报价的总价最高限价，超过总价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均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事项所有所需的人工费、评审费、工具用具及设备使用和管理费、保险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费用和其他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原因（市场波动、工作失误漏报、工作量增加等）要求增加费用。

五、服务内容与要求

（一）服务内容

在燃气管道上方建设一段 5 公里长的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通过在试验段区域内模拟车辆经过、外部干扰、施工开挖等行为，对采集数据进行分析，并不断进行循环测试，提升试验段的监测预警准确性。

1. 项目前期准备

对项目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包括地形地貌、交通状况等。根据现场情况及项目需求，进行光缆布设路径规划、设备选型及系统方案设计，确保项目设计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并准备必要的施工材料和设备，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和安全措施，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2. 试验段实施

在燃气管道正上方建设一段 5 公里长示范段，示范段设置 2 路光纤，一路直埋，另一路增加套管保护，每公里设置一处工作井。做好施工前审批，施工期间围蔽隔离及施工后现场恢复工作。

3. 数据采集装置安装与调试

根据项目需求选择合适的数据采集装置（含数据采集装置及后台服务器），并寻找合适位置进行现场安装及调试，确保采集装置功能正常。数据采集装置安装调试完成后，安装相应软件进行数据分析，并在软件上完成示范段标定及 GIS 地图标注工作。

标定测试必须包含以下三种情况的标定点：1. 光缆和管道发生拐点处；2. 光缆接续处；3. 光缆备用余缆处和两端最近的标定桩。

4. 测试与改进

数据采集装置安装调试完成后，全面采集与燃气管道安全相关的多种行为类型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人为挖掘、机械挖掘、车辆经过、地质活动、外部干扰等。同时应该确保数据集包含不同时间、不同地点、不同环境条件下的数据样本，以提高模型的泛化能力。

通过对采集数据进行深度学习分析，训练模型找到合适的报警策略。根据采集数据情况分析数据采集装置的功能性、适应性，并对相关参数进行改进，调整数据采集装置适应现场环境，不断进行循环测试。

经过长时间的测试，整理测试结果并进行研讨，根据业务特点设计合适的使用逻辑并更新算法。

5. 结题评审

根据使用情况和项目过程文档撰写研究成果，形成研究报告。

根据研究成果召开专家评审会，对项目进行评审并形成评审意见。

全面总结项目成果，并发表论文。

（二）项目管理要求

1. 中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要求、作业区域的特点，制定详尽可行的项目管理方案，详细列明参与项目的各专业人员，项目实施前需对投入的人员进行检查，确保满足项目需要。

2. 中标人需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合理地组织和匹配项目人员，拟实施配置人员应不少于 10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各 1 名，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需具有信息化类或科研类或教育类高级（含副研究员或副教授）或以上职称，以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科学分析、及时处理复杂的、不可预见的各类问题，提供专业的意见，按时、有序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项目团队应保持稳定，如因不可预见因素确需更换项目核心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更换人员必须具备同等条件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替换。

3. 中标人需要根据项目工期要求，提出项目详细可行、合理的可执行计划，针对本项目要求的工作时限制定项目任务时间表，并按要求的时间进度完成单位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关服务。

4. 中标人要做好质量管理、环境管理、员工职业健康管理等相关工作，营造有利于工作开展的氛围。

（三）安全管理要求

中标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特点，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中标人需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2. 中标人需识别安全风险，制定安全生产作业规范，组织安全生产作业

培训，确保工作人员知晓安全生产操作流程，并做好现场操作的安全监管工作。

3. 中标人需落实好安全生产措施，足量配置安全生产设施设备和安全作业所需的防护用品。

4. 中标人涉及第三方施工，须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现场安全协议”并进行技术交底。

5. 中标人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确定劳动关系，并为全体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6. 中标人需承担因自身安全措施实施不到位和安全管理不到位而产生的事故责任和一切经济损失，因此造成采购人的损失亦由中标人承担。

7. 特殊工种工作人员上岗前应进行专门培训，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经考核持证上岗。

（四）数据保密要求

1. 中标人需具备完善的信息保密管理方法和制度，并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严格执行。

2. 在项目推进及管理过程中，中标人应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规定严格执行数据保密和信息安全相关规定，认真做好网络安全、计算机软硬件管理及数据安全等工作。

3.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凡涉及数据使用、生产的单位、个人应签订保密责任书，并将保密责任落实到个人，强化各类涉密数据和档案的管理。

六、分包规定

1. 本项目允许中标人合法分包，如有分包计划，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将分包计划按上述要求报采购人审批，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按分包计划执行（每次审批时间不超过 3 个工作日）。若分包计划未通过采购人审批，须按采购人要求限期整改。中标人的分包计划须在合同签订后的 30 个日历天内通过采购人的审批，否则视为中标人在本合同中不进行分包。

2. 中标人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须在分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天内提交采购人备案。中标人须对分包单位进行分包项目的每项服务标准进行交底，中

标人须对分包单位做好监管和质量安全管理，本项目不允许进行二次分包。

七、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发票支付合同价的 50%作为预付款。

2. 合同履行期满后一个月内中标人移交项目全部成果及归档资料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10 个日历天内支付剩余 50%费用。

注：每次支付前中标人须提供等额发票，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发票支付费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八、成果及验收要求

（一）成果要求

1. 研究报告 1 份；
2. 发表论文 1 篇（通过双刊号学术期刊发表或 SCI 索引）；
3. 5 公里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含数据采集装置等后台设备）。

（二）验收要求

采购人对专家评审结果进行验收确认。

九、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十、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采购人的权利和义务

1. 采购人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中标人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中标人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采购人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

2. 采购人负责检查监督中标人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采购人应为中标人工作人员开展项目服务提供工作条件和协助。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中标人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采购人承担的其它责任。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二）中标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工作无法开展，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采取积极的补救措施。
3. 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做好配合工作。
4. 中标人在进行服务过程中，需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接受采购人现场安排与协调。
5.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6. 中标人应按本项目约定的时间提交正式的服务成果资料。
7.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采购人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8.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中标人承担的其它责任。
9.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十、违约责任

（一）采购人违约责任

采购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中标人书面催告采购人并给予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履行期限后采购人仍未支付的，中标人有权自该期限届满之日起要求采购人支付以逾期支付金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RR）计算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的合同金额的 10%。

（二）中标人违约责任

1. 中标人未如期提交项目成果文件，采购人书面催告中标人并给予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履行期限后中标人仍未提交成果文件的，采购人有权自该期限届满之日起要求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每日 0.5% 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的合同金额的 10%。逾期超过 20 个日历日（含 20 个日历日）以上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聘请第三方团队来完成本合同的工作，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2. 中标人提供的项目成果质量不合格（专家评审不通过），中标人应负责无偿予以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二次以上评审不通过，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次的违约金。超过三次，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

同，聘请第三方团队来完成本合同的工作，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3. 中标人若在实际服务过程中需更换项目核心人员，需征得采购人同意。若中标人更换项目核心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人将要求中标人限时整改，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人次的违约金。

4. 采购人有权针对中标人服务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或问题发出整改通知，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次的违约金。

5. 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分包计划未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采购人审批，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天的违约金。

6. 中标人未按经采购人审批同意的分包计划进行分包，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次违约金，且中标人须按采购人的要求限期整改，未整改或整改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7. 中标人未将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提交采购人备案的，中标人须按采购人的要求限期整改，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5%/次的违约金。如中标人未在期限内按采购人要求整改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8. 项目如出现二次分包，中标人须限期整改，且采购人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的违约金。如中标人未在期限内按采购人要求整改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9. 中标人依约应当承担的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在未支付款项中直接扣减，违约金若不能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赔偿采购人损失。

（三）其他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2. 合同中未约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第六章 格式文件

合同编号：

甲方（全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

乙方（全称）：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项目概述

（一）采购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HXD240307014

二、合同金额

投标报价：大写（小写：）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事项所有所需的人工费、评审费、工具用具及设备使用和管理费、保险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费用和其他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原因（市场波动、工作失误漏报、工作量增加等）要求增加费用。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 个月。

四、服务内容与要求

（一）服务内容

在燃气管道上方建设一段 5 公里长的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通过在试验段区域内模拟车辆经过、外部干扰、施工开挖等行为，对采集数据进行分析，并不断进行循环测试，提升试验段的监测预警准确性。

1. 项目前期准备

对项目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包括地形地貌、交通状况等。根据现场情况及项目需求，进行光缆布设路径规划、设备选型及系统方案设计，确保项目设计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并准备必要的施工材料和设备，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和安全措施，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2. 试验段实施

在燃气管道正上方建设一段 5 公里长示范段，示范段设置 2 路光纤，一路直埋，另一路增加套管保护，每公里设置一处工作井。做好施工前审批，施工期间围蔽隔离及施工后现场恢复工作。

3. 数据采集装置安装与调试

根据项目需求选择合适的数据采集装置（含数据采集装置及后台服务器），并寻找合适位置进行现场安装及调试，确保采集装置功能正常。数据采集装置安装调试完成后，安装相应软件进行数据分析，并在软件上完成示范段标定及 GIS 地图标注工作。

标定测试必须包含以下三种情况的标定点：1. 光缆和管道发生拐点处；2. 光缆接续处；3. 光缆备用余缆处和两端最近的标定桩。

4. 测试与改进

数据采集装置安装调试完成后，全面采集与燃气管道安全相关的多种行为类型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人为挖掘、机械挖掘、车辆经过、地质活动、外部干扰等。同时应该确保数据集包含不同时间、不同地点、不同环境条件下的数据样本，以提高模型的泛化能力。

通过对采集数据进行深度学习分析，训练模型找到合适的报警策略。根据采集数据情况分析数据采集装置的功能性、适应性，并对相关参数进行改进，调整数据采集装置适应现场环境，不断进行循环测试。

经过长时间的测试，整理测试结果并进行研讨，根据业务特点设计合适的使用逻辑并更新算法。

5. 结题评审

根据使用情况和项目过程文档撰写研究成果，形成研究报告。

根据研究成果召开专家评审会，对项目进行评审并形成评审意见。

全面总结项目成果，并发表论文。

（二）项目管理要求

1. 乙方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要求、作业区域的特点，制定详尽可行的项目管理方案，详细列明参与项目的各专业人员，项目实施前需对投入的人员进行检查，确保满足项目需要。

2. 乙方需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合理地组织和匹配项目人员，拟实施配置人员应不少于 10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各 1 名，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需具有信息化类或科研类或教育类高级（含副研究员或副教授）或以上职称，以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科学分析、及时处理复杂的、不可预见的各类问题，提供专业的意见，按时、有序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项目团队应保持稳定，如因不可预见因素确需更换项目核心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更换人员必须具备同等条件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替换。

3. 乙方需要根据项目工期要求，提出项目详细可行、合理的可执行计划，针对本项目要求的工作时限制定项目任务时间表，并按要求的时间进度完成单位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关服务。

4. 乙方要做好质量管理、环境管理、员工职业健康管理等相关工作，营造有利于工作开展的氛围。

（三）安全管理要求

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特点，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乙方需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2. 乙方需识别安全风险，制定安全生产作业规范，组织安全生产作业培训，确保工作人员知晓安全生产操作流程，并做好现场操作的安全监管工作。

3. 乙方需落实好安全生产措施，足量配置安全生产设施设备和安全作业所需的防护用品。

4. 乙方涉及第三方施工，须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现场安全协议”并进行技术交底。

5. 乙方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确定劳动关系，并为全体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6. 乙方需承担因自身安全措施实施不到位和安全管理不到位而产生的事故责任和一切经济损失，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亦由乙方承担。

7. 特殊工种工作人员上岗前应进行专门培训，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经考核持证上岗。

（四）数据保密要求

1. 乙方需具备完善的信息保密管理方法和制度，并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严格执行。

2. 在项目推进及管理过程中，乙方应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规定严格执行数据保密和信息安全相关规定，认真做好网络安全、计算机软硬件管理及数据安全等工作。

3.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凡涉及数据使用、生产的单位、个人应签订保密责任书，并将保密责任落实到个人，强化各类涉密数据和档案的管理。

五、分包规定

1. 本项目允许乙方依法分包，如有分包计划，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将分包计划按上述要求报甲方审批，甲方审批同意后按分包计划执行（每次审批时间不超过 3 个工作日）。若分包计划未通过甲方审批，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乙方的分包计划须在合同签订后的 30 个日历天内通过甲方的审批，否则视为乙方在本合同中不进行分包。

2. 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须在分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天内提交甲方备案。乙方须对分包单位进行分包项目的每项服务标准进行交底，乙方须对分包单位做好监管和质量安全管理，本项目不允许进行二次分包。

六、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提供的等额发票支付合同价的 50% 作为预付款。

2. 合同履行期满后一个月内乙方移交项目全部成果及归档资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日历天内支付剩余 50% 费用。

注：每次支付前乙方须提供等额发票，甲方凭乙方提供的等额发票支付费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七、成果及验收要求

（一）成果要求

1. 研究报告 1 份；
2. 发表论文 1 篇（通过双刊号学术期刊发表或 SCI 索引）；
3. 5 公里光纤在线监测预警试验段（含数据采集装置等后台设备）。

（二）验收要求

甲方对专家评审结果进行验收确认。

八、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甲方应为乙方工作人员开展项目服务提供工作条件和协助。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工作无法开展，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采取积极的补救措施。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做好配合工作。

4. 乙方在进行服务过程中，需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接受甲方现场安排与协调。

5.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6. 乙方应按本项目约定的时间提交正式的服务成果资料。

7.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8.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9.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乙方书面催告甲方并给予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履行期限后甲方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自该期限届满之日起要求甲方支付以逾期支付金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RR）计算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的合同金额的 10%。

（二）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未如期提交项目成果文件，甲方书面催告乙方并给予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履行期限后乙方仍未提交成果文件的，甲方有权自该期限届满之日起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每日 0.5% 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的合同金额的 10%。逾期超过 20 个日历日（含 20 个日历日）以上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聘请第三方团队来完成本合同的工作，费用由乙方支付。

2. 乙方提供的项目成果质量不合格（专家评审不通过），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二次以上评审不通过，甲方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次的违约金。超过三次，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聘请第三方团队来完成本合同的工作，费用由乙方支付。

3. 乙方若在实际服务过程中需更换项目核心人员，需征得甲方同意。若乙方更换项目核心人员未经甲方同意，甲方将要求乙方限时整改，且甲方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人次的违约金。

4. 甲方有权针对乙方服务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或问题发出整改通知，且甲方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次的违约金。

5. 因乙方原因，导致分包计划未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甲方审批，甲方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天的违约金。

6. 乙方未按经甲方审批同意的分包计划进行分包，甲方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次违约金，且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限期整改，未整改或整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未将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提交甲方备案的，乙方须按甲方的要

求限期整改，且甲方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5%/次的违约金。如乙方未在期限内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 项目如出现二次分包，乙方须限期整改，且甲方有权扣减合同金额的 10%的违约金。如乙方未在期限内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乙方依约应当承担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未支付款项中直接扣减，违约金若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三）其他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2. 合同中未约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向设立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的珠海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文件

（5）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如有）

（6）采购合同通用条款（如有）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如有）

（8）其他合同文件-《考核表》。（如有）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甲乙双方

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注：上述合同书格式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甲方和乙方协商确定，但不得对招、投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

第二节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文件类型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 码 范 围	备注
			有	无		
一、资格性 文件	1.1	投标函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需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法人的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1.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1.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1.7	<p>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p>			
	1.8	<p>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负责资格审查人员于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上述网站查询页面不能显示投标人相关查询信息的,视为投标人满足上述要求。投标人分支机构不满足信用信息相关要求的,也视为投标人不满足要求。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p>			

	1.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函或提供相关承诺函。				
二、商务文件	2.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2.1	同类业绩				
	2.2.2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人员				
	2.2.3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2.3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三、技术文件	3.1	项目理解及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3.2	实施方案				
	3.3	工作进度计划				
	3.4	质量保证措施				
	3.5	安全管理方案				
四、经济价格文件	4.1	投标一览表				
五、其他文件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5.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是）				
	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5.4	政策功能情况（如是）				
	5.5	国家级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是）				
	5.6	国家级贫困地区物业服务情况（如是）				

一、资格性文件

1.1 投标函

致：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HXD240307014]，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术研究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

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
号：_____）项目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签署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护照）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须提供该委托书。

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粘贴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护照）复印件

1.4 资格条件承诺函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二、商务文件

2.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_____

2. 地 址： _____

3. 电话号码： _____ 传 真： _____

4. 注册资金：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5.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_____

6. 营业执照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7. 公司简介：

（企业规模、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介绍：

注：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分细则中的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其他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根据评分细则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2.2.1 同类业绩

2.2.2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人员

2.2.3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3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投标报价		
2	服务期限		
3	服务要求		
4	服务内容		
5	付款方式		
6	成果和验收要求		
7	违约责任		
8	分包规定		

说明：以上商务条款必须响应为正偏离或完全响应，若为负偏离则投标文件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3.1 项目理解及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3.2 实施方案

3.3 工作进度计划

3.4 质量保证措施

3.5 安全管理方案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经济价格文件

4.1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报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限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动 土施工作业燃气管道 保护监测光纤预警技 术研究采购项目	一项	大写： 小写：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个月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
3. 未报价或报价为零的视为投标人已包含在报价中。

五、其他文件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是）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4 政策功能情况

政策功能情况（如是）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 号	金额	金额占总 报价比重 (累计%)
节能产品					
	合计				
环保标志 产品					
	合计				
说明					

注：1、节能产品是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清单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环保标志产品是纳入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颁布最新一期环保标志产品清单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5 国家级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

国家级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是）

类别	省	市	县	供应商名称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所投农副产品金额
农副产品							
	农副产品 总金额： 农副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说明：提供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所提供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6 国家级贫困地区物业服务情况（如是）

国家级贫困地区物业服务情况（如有）

物业公司名称	省	市	县	贫困人员数量	外包用工	证实材料	合同或协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缴纳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工资发放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贫困县域物业公司参与物业服务政府采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时，应提供以下佐证材料：

1. 供应商注册所在地县扶贫部门出具的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劳动合同或保险缴纳凭证、工资发放凭证等证实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如公司通过服务外包工方式聘用了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还应提供公司与服务外包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以及扶贫部门出具的该服务外包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唱标信封

说明：唱标信封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一览表（可采用投标文件正本相应文件复印件）；

退保证金说明（无需提供）

致：珠海华信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账户信息	户名			
	开户行			
	账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1、由于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账户信息错误，造成代理机构不能按时退还保证金的责任及重新办理退还保证金的手续费由投标人承担。

2、若投标人已汇入投标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扫描发至bap@hxdgcgw.com。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通知函格式

通知函

_____ :

我单位已完全理解（项目名称、编号）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经充分考虑决定：

- 1、按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_____。
- 2、放弃本次投标活动。 _____。

请各投标人在上述 1 或 2 选择“√”并签章完毕后于开标前 2 日扫描发电子邮件至
bap@hxdgcgw.com。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八、投标文件封装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开启。

包装内容：投标文件 唱标信封 电子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住所/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办公电话：_____ 移动电话：_____

说明：标书名称应当与所包装的标书相同。

标书封面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法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住所/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